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 
承辦人：溫善淳  
電話：05-3620123#366  
傳真：3622697  
電子信箱：jacksam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00936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09361A00\_ATTCH1.pdf、0009361A00\_ATTCH5.doc、0009361A00\_ATTCH6.xls、0009361A00\_ATTCH7.xls、0009361A00\_ATTCH8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(103)年度「地方機關公務人員短期密集英語訓練」提報名冊2份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並於本年1月21日(星期二)前將該名冊寄送承辦人信箱(免備文)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3年1月10日研輔字第1033050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公務人員處理國際事務之能力與自信，期得以流暢英語與外界人士溝通及互動，提升在國際事務上之競爭力，該中心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是各單位(機關)如具符合資格人員者，請務必於兩班次各提報1名以上人員，依旨揭期限及方式回覆。
- 四、提報參訓資格如下：
  - (一)合格實授薦任第七職等以上之業務單位常任公務人員。
  - (二)英語能力：
    - 1、初級班：具相當於全民英檢初級以上程度。
    - 2、中級班：具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以上程度。



(三)原則仍參酌英語相關檢定考試為準，惟提報機關就提報人員之英語程度如認定足堪勝任旨揭訓練者，亦得提報。

五、本府將彙整各單位(機關)提報名冊，兩班次各擇優推薦4名以上人員參加訓前測試，由該中心擇優錄取參訓，並另案辦理調訓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2014-01-13  
交 15:26:14 文 章

訂

線